证券代码:600429 证券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7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东上海平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平润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49,617,15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6.45%;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复星创泓”)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6,661,56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73%;平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复星创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06,278,71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1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平润投资持有公司219,277,15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4.45%;平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复星创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5,938,71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8.18%。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披露《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详情请参见公司2022-074公告),平润投资计划自2022年9月6日起的3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0,345,700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其中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022年9月27日,公司收到平润投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2022年9月9日至9月27日,平润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0,34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平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49,617,151	16.45%	非公开发行取得:249,617,151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平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9,617,151	16.45%	平润投资及复星创泓受同一主体控制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661,562	3.73%	平润投资及复星创泓受同一主体控制
	合计	306,278,713	20.18%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平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340,000	2%	2022/9/9-2022/9/27	大宗交易	4.03-4.40	123,712,400	已完成	219,277,151	14.4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50 证券简称:富淼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0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经事后核查发现,上述公告对业绩考核净利润的定义表述有误,现对相关净利润的定义作出更正,具体如下:

更正前:

本持股计划以2022年-2024年3个会计年度为考核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考核指标分为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与个人绩效考核指标。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结合各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各解锁批次内实际可归属持有人的权益。具体考核指标如下: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解锁批次	对应考核年度	净利润(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1个解锁期	2022年度	11,300万元	9,835万元
第2个解锁期	2023年度	14,000万元	10,819万元
第3个解锁期	2024年度	18,800万元	11,900万元

注:1、上述净利润为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同。

2、上述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更正后:

本持股计划以2022年-2024年3个会计年度为考核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考核指标分为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与个人绩效考核指标。锁定期满后,管理委员会结合各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确定各解锁批次内实际可归属持有人的权益。具体考核指标如下: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解锁批次	对应考核年度	净利润(A)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1个解锁期	2022年度	11,300万元	9,835万元
第2个解锁期	2023年度	14,000万元	10,819万元
第3个解锁期	2024年度	18,800万元	11,900万元

注:1、上述净利润为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下同。

2、上述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涉及业绩考核净利润的定义表述的内容同步作出更正,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富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
基金主代码		0051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港股通的休市安排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9月29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年9月29日(星期四)至2022年10月9日(星期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赎回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年10月10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起港股通恢复正常交易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A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5142	005143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2年10月10日(含当日)起,本基金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咨询办法: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r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2-084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下属子(孙)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注销事项概述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下属4家子(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大连海威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威投资”)和大连重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重国际”)、控股子公司大连华锐铁建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锐铁建”)及全资孙公司大连华锐重工马来西亚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来西亚公司”)。其中,海威投资已于2022年6月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注销下属子(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和《关于注销下属子(孙)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二、注销事项进展情况

2022年9月27日,公司收到了大连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大保市监)登字[2022]第2022004316号《登记通知书》,华锐铁建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注销日期:2022年9月23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重国际和马来西亚公司的工商注销登记工作尚在推进中,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工商注销登记手续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大保市监)登字[2022]第2022004316号《登记通知书》;

2.企业机读档案登记资料。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2087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1日以专人书面、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26日以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在控股子公司上海大族富创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创得”)实施股权激励,大族激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族富聚贤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富创得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海富创得员工持股平台平湖市富创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以8,002.5万元受让上海富创得14.55%股权,大族激光放弃该部分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大族激光以3,575万元受让上海富创得6.5%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2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建群先生、周辉强先生、吕启涛先生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族创投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5亿元与江苏星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常州星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事务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合作,共同投资设立常州星纳赫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2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2088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族激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1日以专人书面、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26日以现场召开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合理,有助于充分调动激励对象的工作积极性,将员工、投资者自身利益与公司、上海大族富创得有限公司的长远发展紧密结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2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2089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方案概述

1、为激发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海大族富创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创得”)经营团队的开拓性、能动性,发挥核心人物和高管团队的作用,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拟由大族激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深圳市族富聚贤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或“族富聚贤”,系大族激光及其控股企业(不含上海富创得及其控股企业;下同)的其他核心员工共同出资的持股主体)、上海富创得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平湖市富创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富创得员工持股平台”或“富创聚才”,系上海富创得及其控股企业的其他核心员工共同出资的持股主体,与族富聚贤合称“员工持股平台”),以受让老股的方式投资上海富创得(以下简称“员工股权激励”)。另一方面,为了巩固大族激光对上海富创得的控制权,大族激光将同时受让上海富创得部分老股。

2、上述各方拟受让老股合计不超过上海富创得21.05%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股权转让”)。本次交易定价参考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上海富创得截至2022年8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并由各方协商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为111,577.50万元。

其中,大族激光拟以3,575万元受让上海富创得6.5%股权;上述其他各方拟以8,002.5万元受让上海富创得14.55%股权,大族激光放弃该部分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3、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4、参与本次交易的对象包括公司部分董事,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5、本次交易暨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按权公司管理层及上海富创得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士负责具体开展实施工作。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闻静,中国国籍,身份证号:210123197８********,住址:沈阳市皇姑区。本次交易前,闻静持有上海富创得26%股权。

(二)受让方

1、员工持股平台

(1)深圳市族富聚贤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FX5M5K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族鑫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重庆路12号大族激光智造中心1栋厂房7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平湖市富创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MAC0Q43L2H

执行事务合伙人:平湖市富创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冉)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新埭镇创新路139号内第3幢318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其他受让方

除大族激光和上述员工持股平台外,本次交易受让方还包括:公司副董事长兼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上海富创得董事张建群,公司董事、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兼财务总监、上海富创得董事周辉强,公司核心员工胡志雄,上海富创得董事长兼总经理曾潚凯,上海富创得董事黄丽。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交易各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上海大族富创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BJK884

法定代表人:曾潚凯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万芳路555号1幢1层102室、2层2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科技、智能科技、动力科技、半导体科技、机器人科技、自动化科技、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器人、机电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生产和总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1-8月/2022年8月31日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6,920.73	26,857.25
净利润	5,104.63	4,506.61
总资产	39,973.10	45,456.01
净资产	19,626.98	14,616.00

(二)本次交易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股东名称/姓名	交易前		交易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大族激光	5,600.00	70.00000%	6,120.00	76.50000%
闻静	2,080.00	26.00000%	396.00	4.95000%
曾潚凯	320.00	4.00000%	372.80	4.66364%
族富聚贤	/	/	348.80	4.36409%
富创聚才	/	/	550.40	6.87727%
张建群	/	/	56.80	0.70909%
周辉强	/	/	55.20	0.69091%
胡志雄	/	/	20.00	0.24500%
黄丽	/	/	80.00	1.00000%
合计	8,000.00	100.00000%	8,000.00	100.00000%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富创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主要内容

(一)自然人股东持股

大族激光副董事长兼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上海富创得董事张建群拟受让闻静持有的上海富创得0.71%股权;大族激光董事、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兼财务总监、上海富创得董事周辉强拟受让闻静持有的上海富创得0.69%股权,大族激光核心员工胡志雄拟受让闻静持有的上海富创得0.25%股权,上海富创得董事长兼总经理曾潚凯拟受让闻静持有的上海富创得0.66%股权,上海富创得董事黄丽拟受让闻静持有的上海富创得1.00%股权。

(二)本次员工持股平台持股

1、入股方式和持股比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族富聚贤持有不超过上海富创得4.36%股权,上海富创得员工持股平台富创聚才持有不超过上海富创得6.88%的股份,上述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预留股安排。

2、参与员工范围

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员工原则上为大族激光及其控股企业(上海富创得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外)的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不包括大族激光独立董事和监事);上海富创得员工持股平台持股员工原则上为上海富创得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层与核心员工。

3、认购资金来源

参与股权激励的员工的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均采用货币方式出资。大族激光及上海富创得均不得为该等员工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4、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参考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上海富创得截至2022年8月31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的上海富创得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人民币54,914.42万元,并由交易各方基于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

5、持股方式

(1)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

深圳市族鑫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大族激光员工持股平台族富聚贤的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为此次参与员工股权激励的大族激光员工或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因该等员工通过前述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族富聚贤的财产份额,并通过族富聚贤间接持有上海富创得的股份),分别为深圳市族富聚优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族富聚慧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族富聚才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市族富聚英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中,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宁、唐政、王瑾、王祥、吴铭、尹建刚、赵光辉、董育英、黄祥虎、杜永刚、陈焱、胡瑞、李剑锋、宁艳华、欧阳江林、钟健春、朱登川共计17人以及公司董事、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副主任吕启涛的配偶左静拟参与本次员工股权激励并通过族富聚贤持有上海富创得份额。本次交易完成后该等人员将通过族富聚贤持有不超过上海富创得0.81%的股份。

(2)上海富创得员工持股平台

平湖市富创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上海富创得员工持股平台富创聚才的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为此次参与员工股权激励的上海富创得员工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即该等员工通过前述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富创聚才的财产份额,并通过富创聚才间接持有上海富创得的股份),分别为平湖市富创聚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湖市富创聚慧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平湖市富创聚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中,3名上海富创得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参与本次员工股权激励并通过富创聚才持有上海富创得份额,分别为上海富创得黄丽、方伟、罗中华,本次交易完成后该等人员将通过富创聚才持有不超过上海富创得1.50%的股份。

6、员工退出限制

参与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的员工,除最终签署的合伙协议另有规定外,在员工持股平台存续期间,不得要求退伙,且不得处置所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包括但不限于质押、转让、信托、委托管理等方式,并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享有收益。

7、员工股权激励的管理

本次员工股权激励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及上海富创得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士负责具体开展实施工作。

8、本次员工股权激励可能存在的风险

(1)被激励对象参与意愿不强、未及时缴纳出资款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员工股权激励方案实施进度缓慢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2)由于所处行业或其他外部环境原因导致业务开展不顺利,股权激励效果未达预期的风险。

五、本次交易相关协议主要条款

各方就本次交易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签署主体

转让方:闻静

受让方:大族激光、曾潚凯、族富聚贤、富创聚才、张建群、周辉强、胡志雄、黄丽

2、股权转让及价格

转让方同意按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将其合法拥有的上海富创得21.05%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及全部附带权利、权益全部转让给受让方。参考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上海富创得截至2022年8月31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的上海富创得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人民币54,914.42万元,各方协商确定本协议项下转让方向受让方转让、受让方自转让方受让标的股权的最终成交价为人民币111,577.50万元。

受让方各自具体受让标的股权比例及对应的转让价款如下:

序号	受让方名称/姓名	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1	大族激光	6.50000	3,575.00
2	曾潚凯	0.66364	365.00
3	族富聚贤	4.36409	2,400.25
4	富创聚才	6.87727	3,782.50
5	张建群	0.70909	390.00
6	周辉强	0.69091	380.00
7	胡志雄	0.24500	134.75
8	黄丽	1.00000	550.00
合计		21.05000	11,577.50

3、支付安排

受让方按照下述方式及期限支付本协议项下的转让价款:

(1)第一期转让价款:自本协议签字盖章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的20%,即人民币2,315.50万元。

(2)第二期转让价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15个工作日内向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的80%,即人民币9,262.00万元。

4、过渡期损益安排

受让方和转让方均在此确认并同意,过渡期(指2022年8月31日至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内上海富创得盈利或亏损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5、违约责任

除本协议另有明确规定外,如任何一方在本协议中所作任何声明、承诺和保证为虚假或错误,或其任何声明、承诺和保证未被合法按时完成,应视为该方违约;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成履行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责任,亦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就其因此而遭受的所有直接损失、责任、损害、费用、开支及索赔或诉讼等要求违约方作出赔偿。

6、生效条款

本协议自转让方及受让方签字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六、与相关关联人发生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深圳汉和智造有限公司(公司副董事长兼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张建群担任深圳汉和智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兼财务总监周辉强担任深圳汉和智造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690.12万元;公司与深圳市明信测试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管理与决策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兼财务总监周辉强担任深圳市明信测试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473.80万元。该等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除上述关联交易及支付薪酬外,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张建群、周辉强以及关联法人族富聚贤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七、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员工股权激励有利于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和发展,有助于公司长期、持续、稳健的发展。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上海富创得的持股比例将由70.00%变更为76.50%,公司仍为上海富创得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事项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对上海富创得的控制权,对公司及上海富创得的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不会产生相关费用。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富创得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方案能够促进公司、上海富创得与激励对象之间形成更加紧密的利益结合,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涉及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富创得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方案,既有利于优化上海富创得股权结构,亦有助于充分调动激励对象的工作积极性,将员工、投资者自身利益与公司、上海富创得长远发展紧密结合。本次交易暨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现有资产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暨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综上,我们同意实施本次交易事项。

九、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中关联董事张建群、周辉强、吕启涛已在董事会会议中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交易各方履行相关交割手续、标的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方告完成,因此本次交易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本次交易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08 证券简称:大族激光 公告编号:2022090

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概述

1、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激光”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族创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族创投”,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与江苏星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合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常州星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星宇”,作为普通事务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合作,共同投资设立常州星纳赫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纳赫泉基金”或“基金”)。

星纳赫泉基金注册资本20亿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大族创投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5亿元,常州星宇作为普通合伙人拟出资2000万元,其他有限合伙人合计拟出资14.8亿元。

星纳赫泉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普通事务合伙人为常州星宇,基金管理人为星合投资。

同时,大族创投及公司核心团队持股平台深圳市族能聚英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族能聚英”)拟分别出资700万元、100万元,参与投资常州星宇。常州星宇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上述出资完成后,族能创投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星纳赫泉基金25%份额;大族创投及族能聚英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持有常州星宇35%、5%的份额。

星纳赫泉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其成员组成由普通合伙人常州星宇决定。其中,大族创投有权委派一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所有投资项目需要投资决策委员会2票(含)以上通过方可进行投资。且在任何情况下,该同意通过的2票中必须包括大族创投委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的1票,投资项目方可通过。

2、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议案》。

3、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4、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资本运营中心负责具体开展实施工作。

二、专业投资机构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江苏星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5MA1P9UWL87

成立时间:2017年6月27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明明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136号201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汪建国	3,750	37.50
苏酒集团江苏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3,700	37.00
南京星纳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	20.00
王健	550	5.50
合计	10,000	100.00

星合投资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编号:P1067345。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事务合伙人:常州星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MA7GTJT41D

成立时间:2022年1月11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南博君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333号2幢8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海南博君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1,200	60.00
海南星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00	40.00
合计		2,000	100.00

大族创投及公司核心团队持股平台族能聚英拟以0元分别受让常州星宇35%、5%份额,并承担相应的出资义务。

转让完成后,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海南博君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900	45.00
海南星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	15.00
大族创投	有限合伙人	700	35.00
族能聚英	有限合伙人	100	5.00
合计		2,000	100.00

星合投资及常州星宇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经查询,星合投资及常州星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其他有限合伙人基本情况

1、常州市金坛区产业创新发展私募基金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3MA7G6DUP8D

成立时间:2021年7月7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婧

注册地址: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333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